皇明經世文編

皇明經世文編卷之一百七十六

華亭　徐孚遠闇公　陳子龍卧子

宋徵璧尚木　周立勳勒卣　選輯

杜甲春端成　參閱

張文忠公文集

疏

張孚敬

正典禮第一疏正德十六年　正典禮

臣竊謂孝子之至莫大乎尊親尊親之至莫大乎以天下養伏惟皇上應天順人嗣登大寶卽勅議

追尊興獻王、以正其號、奉迎聖母以致其養、此誠孝
子之心、有不能自已者也、茲者朝議謂　皇上入嗣
大宗、宜稱　孝宗皇帝爲皇考、改稱興獻王爲皇叔
父興獻大王、興獻王妃爲皇叔母興獻大王妃者、然
不過拘執漢定陶王宋濮王故事、謂爲人後者爲之
子、不得復顧其私親之說耳、伏承聖諭以此禮事體
重大、令博求典故、務合至當之論、臣有以仰見　皇
上純孝之心矣、比有言者、遂謂朝議爲當、恐未免膠
柱鼓瑟、而不適於時、黨同伐異、而不當於理、臣固未

敢以爲然也。夫天下豈有無父母之國哉。臣廁立淸
朝。發憤痛心。不得不爲　皇上明辯其事。託曰禮非
從天降也。非從地出也。人情而已矣。故聖人緣人情
以制禮。所以定親疏。決嫌疑。別異同。明是非也。夫漢
之哀帝。宋之英宗。乃定陶王濮王之子。當時成帝仁
此二事與世廟不合
宗無子。皆預立爲皇嗣。而養之於宮中。是尚爲人後
者也。故師丹司馬光之論。施於彼一時猶可。今　武
帝皇帝已嗣　孝宗十有七年。比於崩殂。而廷臣遵
祖訓。奉遺詔。迎取　皇上入繼大統。豈非以天下者。

祖宗之天下。天下之天下也。臣伏讀 祖訓曰。凡朝廷無皇子。必兄終弟及。夫 孝宗興獻王兄也。興獻王 孝宗親弟也。皇上興獻王長子也。今 武宗無嗣。以次屬及。則 皇上之有天下。眞猶 高皇帝親相授受者也。故遺詔直曰興獻王長子倫序當立。初未嘗明著爲 孝宗後。比之預立爲嗣養之宮中者。其公私實較然不同矣。或以 孝宗德澤在人。不

正統相傳兄弟

之子猶子也爲得謂之無後耶

可無後。夫 孝宗誠不可忘也。假使興獻王尚存。嗣位。今日恐弟亦無後兄之義。夫興獻王往矣。稱之以

皇叔父。鬼神固不能無疑也。今聖母之迎也。稱皇叔母。則當以君臣禮見。恐子無臣母之義。禮長子不得為人後。況興獻王惟生 皇上一人。利天下而為人後。恐子無自絕父母之義。故在 皇上謂繼統 武宗而得尊崇其親則可。謂嗣 孝宗以自絕其親則不可。或以大統不可絕為說者。則將繼 孝宗乎。繼武宗乎。夫統與嗣不同而非必父死子立也漢文帝承惠帝之後。則以弟繼。宣帝承昭帝之後。則以兄孫繼。若必強奪此父子之親。建彼父子之號。然後謂之

永嘉此言不無劫制之迹

繼統則古嘗有稱高伯祖皇伯考者皆不得謂之統矣或以魏詔謂由諸侯入奉大統則當明爲人後之義殊不知曹叡是時尚未有嗣其詔蓋預爲外藩援立者坊此有爲之私非經常之典也可槩論乎故曰禮時爲大順次之不時不順則非人情矣非人情則非禮矣臣竊謂今日之禮宜別爲典獻王立廟京師使得隆尊親之孝且使母以子貴尊與父同則典獻王不失其爲父聖母不失其爲母矣夫人必各本於父母而無二議禮者亦惟體之於心而已今者不稽

古禮之大經、而泥末世之故事、不守　祖宗之明訓
而率曹魏之舊章、此臣之所未解者也。雖然、非天子
不議禮、今　皇上虛己宏大、疇咨衆言、倘以朝議爲
禮之當。稱號一定不可復易。且將使天下後世之人、
皆知以利爲利。而自遺其父母。疑非永言孝思、孝思
維則之謂也、臣竊惟此禮乃天經地義萬代瞻仰毫
釐之差、千里之謬、故大臣平章。小臣獻納。皆分之宜（此言尚爲大臣地）
也。書曰有言逆于女心、必求諸道、有言遜于女志必（亦兼自立地步亦高）
求諸非道、夫逆心之言疑於忠而未必皆道也。遜志

之言疑於諫而未必皆非道也臣愚豈敢導諛君上以自誤於不忠又豈敢昧於自獻以誤君於不孝惟
聖明體察而裁決焉臣不勝懇切聽命之至

正典禮第二疏 并上或問 正典禮

臣叨逢聖明議當代典禮爲萬世法程廷臣乃固執漢定陶王宋濮王故事以致 皇上恩紀不明而父子大倫廢矣夫帝王中天地而立爲三綱五常之主而廢大倫豈小故哉臣不得已乃據禮書別異同明是非上塵聖覽然此非臣一人之見凡有識者所共

知也朋有一二臺諫不能開陳又從附和交章擊臣目爲諂諛詆爲希進由是有識之士雖有章奏已具皆鉗口畏禍無復敢獻遂使萬世公議阻於上聞祗見臣說孤立似一人之私也夫禮以非禮爲非而非禮亦以禮爲非此臣所以不能自已於言也唐陸贄曰上不負天子下不負所學臣愚雖未之學也其不敢負天子之心天地鬼神實臨之也伏惟 皇上聰明仁孝理無不燭必將從衆議乎則衆議未見其可世廟初亦依違之意正如此耳將違衆議乎而謙抑之心未必肯遽違者也臣竊謂

非天子不議禮願　皇上奮然裁斷揭父子大倫明告中外以皇叔父母不正之名決不可稱則大倫正而大禮定矣誠又慮夫　皇上大孝之心鬱鬱不明於天下後世臣之罪也謹錄與或人問答之詞以聞

或問今之與禮議者必以我　皇上宜考　孝宗而以興獻王為叔父謂之崇大統也割私恩也漢宋之故事也舉朝無明其非予獨以為言者何也臣答曰此乎敬甚不得已者也蓋禮之大者變者也議之失得萬代瞻仰也此乎敬甚不得已者也予不求諸漢

宋之故事乎成帝無子。立定陶共王之子為嗣。仁宗無子。立濮安懿王之子為嗣。則哀帝英宗者。乃是預立素養。明為人後者也。故當時師丹司馬光之論。於事較合於義。似近矣。今 孝宗皇帝。既嘗以 祖宗大業授之 武宗。但知 武宗為之子也。 武宗嗣位。又十有七年。未有儲建。是 武宗無嗣 孝宗未嘗無嗣也。且 孝宗賓天之日。我 皇上猶未之誕生也。是 孝宗固未嘗以後託也。 武宗賓天之日。我 皇上在潛邸也。是 武宗又未嘗託為誰後也。

其與漢宋之故事。大不相類者矣。今者必欲我 皇上為 孝宗之嗣。承 孝宗之統。則孰為 武宗之嗣。孰承 武宗之統乎。竊原 孝宗既以大業授之 武宗矣。其心豈肯舍己之子而子兄弟之子以絕其統乎。 武宗既以大業受之 孝宗矣。其心豈肯舍己之父而不之繼。而委叔兄弟繼之以自絕其統乎。茲議也。 二宗在天之靈。果足慰乎。夫父子之恩天性也。不可絕者也。知 孝宗與 武宗之心。則知興獻王與我 皇上之心矣。問者曰。然則我 皇上於

○即○欲○承嗣○宜○承○

○武○宗○不立○承○孝○宗○然○武宗兄弟也故又改而承孝宗其說遷就無據安得不為天下折角乎

大統也。將誰繼乎。臣荅曰。繼武宗之後。以承 祖宗。者也。蓋嘗三復迎立之詔矣。曰。興獻王長子。倫序當立。迎取來京。嗣皇帝位。議之公也。又嘗三復勸進之箋矣。曰以 憲宗皇帝之孫。繼 孝宗皇帝之統。詭之變也。由前之言。則我 皇上所繼者 武宗也。是 武宗雖無嗣而有統矣。由後之言。則我 皇上所繼者 孝宗也。是 武宗雖有統而無傳矣。問者曰。統與嗣有不同乎。臣荅曰。不同也。夫統乃帝王相傳之次。而嗣必父子一體之親也。謂之統。則倫序可以時

定。謂之嗣則天恩不可以强爲矣。今之議者。不明統嗣二字之義。而必以爲嗣謂之繼統。且曰帝王正統。自三代以來父子相承。厥有常序。曾有自三代以來之正統必一於父子相承者。故遂得其常則爲父子不得其常則有爲兄弟爲伯叔姪者也。此統所以與嗣有不同也。問者曰議者謂 武宗以大業授我 皇上。有父道焉。故 皇上執喪盡禮。無非盡子道也。但昭穆之同。不可爲世。故止稱 皇兄。又謂我 皇上旣兄 武宗。自宜父 孝宗。茲言何謂也。臣答曰。

父子之恩。天性也。不可絕也。不可强爲也。方　武宗
賓天。羣臣定議以迎我　皇上也。遵　祖訓也。兄終
弟及之文也。何也。　孝宗兄也。興獻王弟也。獻王在。
則獻王天子矣。有獻王斯有我
皇上矣。此所謂倫
序當立。推之不可。避之不可者也。果若人言。則　皇
上於　武宗兄弟也。固謂之父子也。於　孝宗伯姪
也。亦謂之父子也。於興獻王父子也。反不謂之父子
而可乎。問者曰。我　皇上嗣興獻王藩王也。今嗣大
統。天子也。恩亦極矣。不正父子之名得乎。臣答曰。天

下外物也。父子大倫也。瞽瞍殺人。舜竊負而逃。知有父而不知有天下也。而况今天下者。祖宗之天下。天下之天下也。 孝宗於我 皇上固不得以私相授受者也。今欲我 皇上舍天性之父子。而反稱伯姪爲父子。謂之崇大統也。割私恩也。漢宋之故事也。是天下重而大倫輕也。而可乎。問者曰。如子之言。則孝宗不果於無後乎。臣答曰。 孝宗有 武宗爲之子 孝宗未嘗無後也。臣子於君父一也。今者不念

因之孝宗之德在人故不忍其無後而不知

無嗣之 武宗而重念有嗣之 孝宗者何歟。茲果

孝宗之無後乎抑 武宗之無後乎雖然自古帝王之無後者豈惟我 武宗然哉而其相傳之統則固未嘗絕也漢惠帝無嗣而文帝繼之未聞漢之統絕也唐中宗無嗣而睿宗繼之未聞唐之統絕也是謂兄終弟及也非必父死子立之謂也今 孝宗之統傳之 武宗 武宗之統傳之 皇上一統相承萬世無窮者也又何必強毀父子之名而後謂之繼統也哉間者又曰子必以我 皇上不當考 孝宗豈以與獻王不可無後也議者以我 皇上考 孝宗

而又以益王子崇仁王考興獻王是或一道乎臣答
曰父子之恩天性也不可絕也不可强爲也以我
皇上考　孝宗而又以崇仁王考興獻王是强爲父
子也使　孝宗不得子　武宗又使興獻王不得子
皇上是絕人父子也大古之爲禮者將使無後之人
有後今之爲禮者將使有後之人無後矣而可乎問
者曰然則我　皇上於　孝宗也　武宗也其享祀
也如之何臣答曰自古帝王之繼統者得其常則爲
父子不得其常則有爲兄弟爲伯叔姪者也但主其

喪而已。主其祀事而已。不必一於父子之稱也。唐玄宗於中宗也。其祝詞則曰皇伯考也。德宗於中宗也。其祝詞則曰高伯祖也。不必一於父子之稱也。曰然則我 皇上於 孝宗也何稱乎。曰皇伯考其正也。於 武宗也何稱乎。曰皇兄其正也。於享祀典獻王也。則曰皇考其正也。如此。則我 皇上於父子也。伯姪也。兄弟也。皆名正而言順矣。問者曰。禮長子不得爲人後。則我 皇上將不可入繼大統乎。臣答曰。禮長子不得爲人後。是謂 皇上不可以繼嗣也。非謂

不可入繼大統也程子曰禮長子不得爲人後若無兄弟又繼祖之宗絕亦當繼祖此固當以義起而泛論之也今　皇上爲興獻王長子遵　祖訓兄終弟及屬以倫序實爲繼統非爲繼嗣也設　皇上若有兄弟亦自當入繼大統有不得爲遜避者矣問者曰魏明帝之詔議者傳以令衆者也子獨以爲不足徵者何也臣荅曰此魏太和三年之詔也按詔曰皇后無嗣擇建支子以繼大統則當纂正統而奉公議何得復顧其私親哉又曰後嗣萬一有由諸侯入奉大

此論

更透

統，則當明爲人後之義，蓋是時皇后無嗣，明帝以外藩援立故預爲此詔以坊之。至太和五年始立齊王芳爲天子，厥後高貴常道援立皆不外尊可見也故畀敬曰有爲之私，非經常之典也。問者曰，予欲爲典獻王別立廟于京師，亦有說乎，不干於正統乎。臣荅曰，立廟京師，取古遷國載主之義也。夫長子不得以離其父者也，今夫士大夫之仕於他方也，若長子雖有庶子，亦載主而行也，謂別立廟，則固無干於正統者也，問者又曰，如子之言，而論者乃懼以魯桓僖宮

之災且謂有朱熹兩廟爭較之嫌魯僖躋閔之失者何也臣答曰孔子在陳聞魯廟火曰其桓僖乎以爲桓僖親盡無大功德而魯廟不毀故天災之也宋羣臣請祧僖祖而正太祖東向之位故朱子謂使兩廟威靈相與爭較魯閔公無子庶兄僖公代立其子文公遂躋僖公于閔上故春秋譏其逆祀今別爲興獻王立廟所以祭禰也非毀廟不當復立也何天災之（其後睿宗入太廟永嘉不出此議）足懼乎謂別立廟則固未嘗升興獻王主於太廟也何兩廟爭較之嫌魯僖躋閔之失乎不其謬哉問

者曰、然則在藩之墓如之何、臣答曰、墓與廟不同也。嘗聞易墓非古也、夫墓所以藏其體魄、而廟所以奉其神靈者也、故墓可以代守、而廟不可以代祀者也、立廟京師、崇四時之祭、順孝子之心也、問者曰、舜受堯禪而不尊瞽瞍、禹受舜禪而不尊鯀、然則與獻王追尊之禮、宜如之何、臣答曰、追尊非古也、自文武以來、未之有改也、舜不尊瞽瞍、不知以堯爲父乎、瞽瞍爲父乎。禹不尊鯀。不知以舜爲父乎。鯀爲父乎。夫以今日之急務。正名也。名正則言順。事成。而禮樂興矣

是在我　皇上之心而已夫士階一命無不欲尊其親者也今尊崇之禮未定覃恩之典未舉然其授官之與未授者固已有先後得失之心矣是非亟其欲也孝子之誠也何獨至于我　皇上而疑之而使君之尊親不如已之尊親也是愛君不如愛已也問者曰或以興獻王妃不可奉迎者何也臣答曰此膠崇仁王為後之説者也以崇仁王嗣興獻王則不可奉迎也夫有天下而不得養其母豈人情哉今迎之而至　天子之母也為　天子之母襲王妃之號則朝

廷之相臨宮闈之相接皆當謹守臣妾之禮矣已爲天子毋爲臣妾竊恐我　皇上之心有不能一日自安者矣問者曰議者以漢宣帝中興不尊史皇孫而嗣昭帝光武克復不尊南頓君而嗣元帝以爲可法者何也臣答曰此不知正禮其非者也乎敬嘗按其故昭帝亡矣又立昌邑王廢矣宣帝始以兄孫入繼當時惟言嗣昭帝後而已固未嘗知其爲子乎爲孫乎必也升一等而考昭帝則又將降一等而兄史皇孫矣可不可乎當時有司奏固執爲人後者爲之子

不得復顧其私親之說故未有所處姑緣其所生父稱之曰皇考而巳固未嘗以昭帝爲父而以史皇孫爲兄也光武乃長沙定王之後景帝七世之孫上嗣元帝夫元帝有成帝爲之子有哀帝平帝爲之孫凡三傳矣又孺子嬰立凡四傳矣時王莽簒立漢祚旣滅而光武乃崛起者猶嗣元帝可不可乎當時張純朱浮奏亦固執爲人後者爲之子不得復顧其私親之說故別爲南頓君立廟稱皇考而巳固亦未嘗以元帝爲父而以南頓君爲叔也夫以宣帝嗣昭帝世

數未聞謂之統則可光武嗣元帝。世數已閒。旣不可謂之嗣。又不可謂之統矣要之皆統嗣二字之義。不能明辯。故其弊必至於此耳。然則使二帝寡恩而不得盡尊崇之禮者。正以俗儒之說誤之也是尚可爲法也哉。問者又曰。如子之言。則歷代之故事。不足徵乎。臣答曰以經議禮。猶以律斷獄。則凡歷代故事。乃其積年之判案耳。苟不別其異同。明其是非。槩欲以故事議禮而廢經。猶以判案斷獄而廢律也。是又何足與議也。問者曰。爲人後者爲之子。不得復顧其私

親其說加之何、臣答曰、此非聖人之旨。漢儒之說也
禮喪服。記止云爲人後者爲其父母報。至開元開寶
此是永嘉立繼祧擬
禮始云爲人後者爲其所生父齊衰不杖朞爲所後
父斬衰三年。雖所生所後皆稱父母然未有改稱伯
叔之文也宋濮議方有稱皇伯之說而又加以程子
之議故人皆宗之。但朱子猶有未安之論。亦可見也
夫常人之於伯叔也。其愛敬之心。固未嘗不在者也
今日爲人後者爲之子。不得復顧其私親、是以父母
爲伯叔。不復有愛敬之心。如路人矣。故曰非聖人之

言漢儒之說也況我　皇上乃入繼大統非為人後者也其說又焉可用哉問者曰或以子之說嫌於迎合當聞於人而不當聞于　上也如之何臣答曰孚敬於人未嘗不聞也聞之以說為邪故不必聞也昔司馬光嘗謂朝廷闕政但於人主前極口論列未嘗與士大夫閒談以為無益也故聞於　上也苟嫌於迎合也則必匡救其惡然後為忠而將順其美者皆不得為忠矣問者曰子之言備矣人以為邪說也奈何臣答曰不求人知而求天知也不求同俗而求同

理也孔子曰事君盡禮人以為諂也吾夫子大聖人猶所不免乎敬小子何敢避此不韙之名也耶問者曰子以至寡之力而欲抗在朝之議恐三人占當從二人之言如之何臣答曰臣子之事君也知無不言言無不盡自盡其心而已使乎敬之言是雖不用猶是也使乎敬之言非雖用之猶非也夫事固難明於一時而有待於後世者也今士大夫達於禮義者因已渙然而釋其疑有不待於後世者矣問者曰犯衆議也子於利害也不計也夫臣答曰乎敬不敢為終

此亦楊文襄王文成諸也

身諜也、夫禮小失則入於夷狄、大失則入於禽獸乎、敬懼夫禮之失也。故不敢爲終身諜也。

正典禮第五疏　　正典禮

臣等附宋蘇軾曰、有一言而與邦者、不以爲少、有三日言而不輟者、不以爲多。竊謂今日典禮名實秩然、宜無容一言者、然與朝議抗之三四載、辯之六七疏、又不啻三日言而不輟者也。人之言曰、在朝之議多。非真多也、附和之而多也。臣等之議寡、非真寡也。不敢言而寡也。　皇上聖明、豈不察之、茲詔令雖云再

下而典禮益甚乖違謹復條七事其大略不出前言
而提綱或便 聖覽一曰 高皇帝獨取兄終弟及
為訓者蓋父子相傳為常行不必訓兄弟相傳不常
故為之訓也夫 獻皇帝實 孝宗親弟雖未嘗有
天下以傳 皇上而 皇上之有天下實以 獻皇
帝之子也 高皇帝雖未嘗以天下授 皇上 皇
上之有天下實以 高皇帝之訓也擅擁立功者欺（此攀浙都之）
天甚矣二曰宋英宗初名宗實為濮王允讓第十三
子時方四歲仁宗取入宮中命曹后撫鞠之二十八

年、命學士王珪草詔立爲皇子、荅濮王親嘗命之爲
仁宗子也。仁宗親嘗命之爲之子也。今 獻皇帝未
嘗命 皇上爲 孝宗子也、 孝宗又未嘗命 皇
上爲之子也況獻皇帝止生 皇上一人爲嫡長子
又非若英宗之多兄弟。可比而同之也。三曰、宋眞宗
咸平元年三月、詔議太祖廟號、太祖稱伯、張齊賢等
上議云、天子絕期喪、安得宗廟中有伯氏之稱、詔禮（此言殊爲無謂）
官別加詳定、禮官仍議稱太祖室曰皇伯考妣、又云
唐玄宗朝禘祫云、布昭穆之坐于戶外、皇伯考中宗、

皇考睿宗並列于南廟北向同列穆位又郊祀錄德
宗朝祝文以中宗為高伯祖又云唐玄宗謂中宗為
皇伯考德宗謂中宗為高伯祖則伯氏之稱復何不
可奏可令　孝宗稱皇伯考名斯正矣四曰本生父
母對所後父母而言禮於所後者服三年名曰重於
本生父母服降為期同於伯叔父名曰輕今　皇上
尊稱　獻皇帝為皇考　章聖皇太后為聖母是明
為父母所當重矣若仍係本生二字則又同於叔父
叔母所當輕矣五曰孟軻氏曰天之生物使之一本

稱兩皇考是二本也曾有兩考之禮乎夫三尺之童强以兩考之稱必赧然不從敢加之萬乘之尊乎今試坐

孝宗皇帝於此又坐

獻皇帝於此

皇上趨于其前其何以稱諸以是播諸

宗祝竊恐二

帝在天之靈不享也六曰禮慈母如母謂妻之無子者妾子之無母者父命妾曰女以爲子命子曰女以爲母貴父之命也由是推之母子之稱夫豈可苟乎止我獻皇帝非本生則兩育之稱易明矣今

昭聖有

武宗爲之子復以

皇上爲子

章

聖止生

皇上而不得爲之子爲茲議者果爲全

兩宮之好乎。啓　兩宮之嫌乎。誠毋爲母。伯母爲伯母。以母事母。事伯母猶母。大孝無間言矣。七曰。喪小記云。王者禘其祖之所自出。以其祖配之。而立四廟。庶子王亦如之。陸氏謂若漢光武有天下。既立七廟。則共曾祖禰當別立廟祀之。故曰庶子王亦如之。臣推漢有司有議之者。正緣謬以光武當考元帝而不當考南頓君故耳。今之議者亦緣謬以　皇上當考孝宗而不當考　獻皇帝。故謂不應爲　獻皇帝立廟。夫始之以不學無術。終之以相助匿非。不亦異乎。

正典禮第七上十三議疏　正典禮

臣等切謂今日典禮之議與禮官屢疏折辯明白伏候勅旨召對猶恐無徵弗信謹將證據古典并愚情未盡者條陳于後伏乞　聖明留神垂察

一古者天子無爲人後之禮臣等謹按三代以前天子無嗣者皆兄終弟及無立後之禮防奸臣利於立幼非社稷之福故商書凡兄弟相及者不稱嗣子而稱及王至漢成帝立定陶恭王子爲嗣宋仁宗又立濮安懿王子爲嗣大儒朱熹有曰古禮之壞自定陶

此言後折衍太甚

王時已壞子。蓋成帝不立弟中山王。以爲禮兄弟不得相入廟。乃立定陶王。蓋子行也。孔光以尚書盤庚之及王爭之不獲當時濮廟之爭。都是不曾好好讀古禮。見得古人意思。觀此知古者天子無爲人後之禮。今議禮之臣。畔古禮書。強執　皇上爲　孝宗皇帝後。此其妄一也。

一　祖訓天子無爲人後者。臣等伏覩　祖訓。凡朝廷無皇子。必兄終弟及。須立嫡母所生者。曰必兄終弟及。則不立後可知曰須立嫡母所生者。則倫序可

妃嫡兄終弟及國有長君社稷之福立嫡母所生如嫡長無嗣則立次嫡弟之嫡長不可奪者。太祖高皇帝眞稽古三代之禮以垂萬世之法者也。今禮官必强執　皇上爲　孝宗皇帝後不惟畔古禮書雖高皇帝訓亦不遵此欺妄二也。

一與爲人後者孔門所鄙臣等謹按天子諸侯皆無爲人後禮。自古爲然。末世諸侯之大夫以下始有與爲人後者昔孔子射於矍相之圃使子路延射者曰、賁軍之將亡國之大夫與爲人後者不入此可見爲

人後者孔門之徒所深鄙之。今議禮者不以 皇上爲入繼大統之君。而忍比 皇上與爲人後之例。如閭閻中乞養過房子一般。是何說哉。況古禮族人以支子後大宗。實大夫士之禮。未聞以臣下敢執 天子爲人後者。此欺妄三也。

一 皇上實入繼大統之君。臣等伏讀 武宗皇帝遺詔云。朕 皇考親弟興獻皇長子聰明仁孝倫序當立。迎取來京。嗣皇帝位。謂之嗣皇帝位。是繼 武宗皇帝之統。初無爲 孝宗皇帝之子之說。至 皇

上登極之日始變其說以　皇上爲　孝宗之子繼
孝宗之統使　皇上違　武宗皇帝之詔背　獻皇
帝之恩遂致父子君臣皆失其道此欺妄四也
一禮官以　皇上稱　孝宗皇帝爲皇考　慈壽皇
太后爲聖母稱　恭穆獻皇帝　章聖皇太后爲本
生父母臣等謹按儀禮喪禮篇云爲人後者傳曰何
以三年也受重者必以尊服服之又曰爲人後爲其
父母報傳曰何也不貳斬也夫於所後父母服三年
名曰重於本生父母服期年同於伯叔父母名曰輕

今　孝宗皇帝本　皇上之伯。　慈壽皇太后本
皇上之伯母。反稱之曰皇考曰聖母。而爲重焉。　獻
皇帝本　皇上之父。　章聖皇太后本　皇上之母。
而反稱之曰本生皇考。本生母。而爲輕焉。輕者反重
重者反輕。議禮之臣。亦各有父母者。試以身處之。於
心安乎。此欺妄五也。

一　皇上止宜稱　皇考恭穆獻皇帝　聖母章聖
皇太后。亟去本生二字改稱　皇伯考孝宗皇帝
皇伯母慈壽皇太后。臣等謹按唐玄宗稱中宗爲皇

伯考宋真宗稱太祖室曰皇伯考妣及伏讀　祖訓凡親王若天子之姪則稱天子曰伯父皇帝陛下叔父皇帝陛下生可稱伯父死獨不可稱伯考乎今皇上以倫序入繼大統於　孝宗皇帝宜生稱伯父死稱伯考今禮官以廟中無伯考之稱棄禮書背祖訓此欺妄六也

一　皇上宜別爲　獻皇帝立廟京師臣等謹按漢宣帝別爲父史皇孫立皇考廟漢光武別爲父南頓君立皇考廟禮也又按漢哀帝追尊定陶共王爲共

皇帝立寢廟京師蓋成帝曾立哀帝爲子故師丹以
爲不可者以共王爲本生父故也今禮官强執 皇
上爲 孝宗皇帝子比之定陶王爲成帝子以 獻
皇帝爲本生父故來邪說紛拏此欺妄七也
一禮官又以今日事體比之宋濮安懿王臣等謹按
濮王允讓第十三子初名宗實仁宗未有嗣取宗實
入宮命曹皇后撫鞠之年方四歲親命學士王珪草
詔立爲皇子養之宮中二十八年與 皇上不同况
仁宗立濮王子爲嗣大儒朱熹已曾弁定陶王事論

其壞禮。令禮官務牽合强比。此欺妄八也

一皇上宜迎　獻皇帝神主至京。別立新廟。臣等謹按禮記曾子問篇。古遷國載羣廟之主以從。禮也。今禮官以為史籍並無遷主之事。此欺妄九也

一皇上入繼大統。遵　高皇帝祖訓不敢輒稱　慈壽皇太后懿旨。臣等伏覩　祖訓。凡皇后只許內治宮中諸等婦女人。宮門外一應事務。毋得干預。況立君繼統。實遵　太祖高皇帝兄終弟及之訓。　慈壽皇太后。固不得專制于預者也。令禮官輒稻　慈

壽皇太后違　祖訓以干預外事此欺妄十也

一　壽安皇太后不得終三年喪臣等謹按禮經嫡孫承重者為祖父母服三年　壽安皇太后止生獻皇帝　獻皇帝又止生　皇上今　獻皇帝實天皇上實承重嫡孫當率天下為三年喪禮也禮官乃定為哭臨一日喪服十三日但以文移行之兩京而已夫以日易月三年喪應二十七日期年應十二日然則十三日之說果何制也　壽安既為皇太后矣為　天子祖母矣嘗詔天下喪之禮也以文移而不

以詔及兩京而不及天下。又何制也。夫尊　皇上必當尊　獻皇帝。尊　獻皇帝必當尊　壽安皇太后。此等已往之事。莫大之失。爲天下後世所嗤。　皇上雖欲追悔而不及者。前日旣誤。今日可容再誤邪。議禮者皆安然而無警悟。此欺妄十一也。

一再頒詔令。仍宜更改。臣等謹按記曰。生曰父曰母。死曰考曰妣。蓋人之生。必各稟於父母而無二。豈有兩考之稱乎。雖閭閻童子。亦羞稱之。可加之萬乘之尊乎。主稱兩考。不知傍注奉祀果何稱乎。近者傳聞

皇上於 孝宗皇帝稱嗣子。於 恭穆獻皇帝稱長子。夫於 恭穆獻皇帝旣稱長子。於 孝宗皇帝可更稱嗣子乎。長子嗣子之別。爲二主傍注之稱。自古經傳所未載也。今 皇上改詔在一言之決。不改則萬古之議。此欺妄十二也。

一今日議禮朋比之故。臣等據禮決然以 皇上爲入繼大統之君。不應爲 孝宗皇帝之子。妄議者決然以 皇上爲 孝宗皇帝之子。非入繼大統之君兩論相持。三年不決。夫爲 孝宗皇帝之子說者。其

始變於奸權大臣一人而已禮官附之九卿科道附之初不顧事體之大禮義之非者也臣等仰惟 皇上聖明其純孝之心如此何恐負之是以奮不顧身與之辯明其兩京大小官員知朝議之非者十有六七阿附不知者止二三耳但知其非者少有私議輒目為奸邪風言謫降并考察黜退不知禮者憑為舉主恩人攘臂交攻不容人語又如九卿六科十三道官連名之疏豈議論同哉如九卿之首自草一疏不令衆見止以空紙列書九卿官銜令吏人送與書一

知字有不書者卽令所私科道官指事劾之雖大臣多銜寃而去無敢聲言至于科道官連章則亦猶然者掌事一人執筆餘者聽從勢有所迫故也今在廷勛臣議者不爲不多瞻前顧後但領首稱是默然喟然而已夫古者三公論道九卿分職臺諫明目達聰今獨無媿於心乎此欺妄十三也

皇明經世文編卷之一終

皇明經世文編卷之一百七十七

華亭　徐孚遠闇公　陳子龍臥子　選輯

宋徵璧尚木　周立勳勒卣

杜甲春端成　參閱

張文忠公文集

疏　　張孚敬

廟議第一　嘉靖四年　廟議

臣伏惟　皇上以大孝之心、議尊親之典、初因廷臣

訛論聚訟四年、更詔三遍、蓋自漢宋以來之君、所不

決之議至　皇上決之所未成之禮至　皇上成之真可謂洗千古之陋垂百王之法者也是以新詔傳宜愍恨丕應蓋禮必如此然後合乎天理之正即乎人心之安也茲光祿寺署丞何淵妄肆浮言破壞成禮稱禮獻皇帝為所自出之帝請立世室列祀太廟此何言也臣與廷臣抗論之初即曰當別為興獻永亨持此議不王立廟京師又曰別立禰廟不干正統此非臣一當亦不宜有言若蒸別始之議謂豈尊為諛上耶人之議天下萬世之公議也今何淵以為獻皇帝為所自出之帝比之今之德祖請立世室比之周文王

武王不經甚矣　皇上聰明中正諒已察之茲言也
上于　凡廟之咸監下駭四海之人心臣不敢不為
皇上言之昔漢哀帝追尊父定陶共王為共皇帝立
寢廟京師序昭穆儀如孝元帝是為干紀亂統人到
于今非之今何淵請入　獻皇帝主于　太廟不知
序於　武宗皇帝之上與序於　武宗皇帝之下與
孝宗之統傳之　武宗序　獻皇帝於　武宗之上
是為干統無疑　武宗之統傳之　皇上序　獻皇
帝於　武宗之下又於繼統無謂何淵所請此何言

也。如謂　太廟中不可無禰。漢宣帝嗣昭帝後。昭爲宣之叔祖。史皇孫嘗別立廟。未聞有議漢宗廟無禰者。蓋名必當實。不可強爲也。如謂　獻皇帝廟終當何承。臣謂由　皇上以及聖子神孫。於　太廟當奉以正統之禮。於　獻皇帝廟。當奉以私親之禮。尊尊親親。並行不背者也。先儒謂孝子之心無窮。分則有限。得爲而不爲。與不得爲而爲之。均爲不孝。　皇上追尊　獻皇帝別立廟者。禮之得爲者也。此臣所以昧死勸　皇上爲之也。入　獻皇帝主於　太廟者

禮之不得為者也此臣所以昧死勸　皇上不為之也夫成禮則難壞禮則易伏乞　皇上念此禮大成原出聖裁匪由人奪何忍一旦遽為小人所破壞耶

廟街議第一　廟街

茲禮部題稱　世廟與太太廟同街禮無明據宜無不可故請聖裁羣臣正宜同寅協恭考經據禮乃互相推托遂致　皇上之心不安而橫議無已也臣等謹按禮考工記左祖右社今端門之外左題廟街門所以識　太廟由此而入非即　太廟門也右題社

街門所以識太社由此而入。非即太社門也。儀禮所謂每曲揖。今廟街門。即古左曲路耳。廟南向。門亦南向。儀禮筵于廟門。其方位可考也。故承祀之時。曲門不下輦。至南向之門始下輦。今議是與

太廟同街統於所尊。非與

太廟同門也。以為異廟必異路者。實初議分別之過也。若必由左闕門入。則左闕門亦當改為廟街門。是國門左有

二祖。非統於所尊之義矣。此該部所以不敢固執。不肯以無據之言欺

皇上也。其曰移神宮監拆墻伐木。當質之於禮。事苟

得爲則毀宗蹤行古禮未嘗無之曾謂有驚神靈而古人爲之乎竊念夫議禮之初爭稱帝而復爭皇今爭立廟而復爭路實無謂也是在　皇上早決之而已茲奉明旨便與會議多官相看臣等職在論思義不容默伏乞聖明獨斷據禮由正從廟街門通路庶神位成尊親之統　祖禰全孝敬之心一代典禮無遺議矣

廟街議第二　　廟街

臣等謹按周禮考工記凡建國前朝後市左祖右社

治民事神、幽明向背、卒有定制、我朝兩京建都、雖門堂立名不同而朝位寢廟社稷、稽古定制而不敢易者也、近議開世廟之路由闕左門入、不應由廟街門者、但咸云廟街門有干　太廟。而不思闕左門有。干朝堂也按古禮圖、兩觀在雉門左右故今午門左右爲兩闕門。有闕左右之名。爾雅釋宮云觀謂之闕。許愼說文云、闕門觀也。徐鉉曰、中央闕而爲道。故謂之闕。崔豹古今註云、闕爲二臺。作樓觀其上。其狀巍然。以懸法象。故謂之象魏。使民觀之。因謂之觀周禮每

月朔。必懸法象魏。實治民之所也。又按古禮圖。寢廟社稷出入之路。在庫外之左右。故今端門外有廟街社街之門。然必遠在外朝而不近治朝者。朱熹曰。雉門之外。懸法象。所以治民。應門之外。設宗廟社稷。所以嚴神位。詩周頌曰。於穆淸廟。魯頌曰。閟宮有侐。實事神之所也。夫廟街門。本事神之所。乃合之而不由闕左門。乃治民之所。乃曲引而由之。臣等竊謂茲議也。非惟寢廟之制有戾。而朝堂之位。不亦因之而錯亂乎。原諸臣之心。惟願　皇上尊嚴　太廟。殊不知

世廟已殺其規制，別爲門墻。太廟爲皇上祖廟，世廟爲皇上禰廟，在禮統於所尊者也，同路而未嘗同門，何干於太廟乎，諸臣非爲謀不忠，乃考禮之不精也，禮部尚書所書一人，難勝衆口，故未得盡言，臣等已據禮具聞，謹畫古圖以進，請以廟街門爲當由，以嚴寢廟事神之禮，必以闕左門爲不當由，以嚴朝堂治民之禮，則典禮正，群議息矣

顯陵議　止遷顯陵

伏承聖諭，因虞守隨奏及議遷顯陵事宜，臣竊謂

今日之禮、名號既正、廟祀攸隆、皇上孝心有未慊者、宜在此一事耳、臣計慮蓋有年矣、茲聖諭謂古者君去國遷廟主而行、主者陽也、奉先人之精魂、故謂之神主、墓者藏先人之體魄、乃陰也、陰屬地下、以為玄宮、地道尚靜、體魄貴安、豈宜輕舉、又諭皇考葬已八年、一旦妄動發露、途中豈勝震恐、臣伏讀斯諭大聖人之見決矣、臣爭敬於正德十六年所上大禮或問已備議云、墓與廟不同也。墓所以藏體魄。而廟所以奉神靈者也。故墓可以代守。而廟不可以代祀

也。此臣孚敬在昔之議。固有如今日聖諭所及者矣。及見廷臣之議、謂 太祖不遷 皇陵。太宗不遷 孝陵。亦正論也。又論萬年之後。奉護慈宮以附陵室、其時何不善也、至哉 皇心乎、臣嘗聞舜葬于蒼梧之野。蓋二妃未之從也。季武子曰周公蓋祔。此祔葬之禮。自周公以來。固未之有改也。 聖慈萬歲之後奉祔 顯陵。在情禮爲俱盡矣。近日內閣之議。以爲不可改遷者。皆忠愛也。惟聖明無貳焉。

疏惠通河奏議　惠通河

臣聞儲積天下之大命。今京師儲積半在通州，甚非所宜也。嘗聞正統十四年，北虜入寇，逼近京師。彼時戶部尚書金濂、兵部尚書于謙，以通州儲積尚多，慮為北虜所據，困我京師，令軍民搬運入京。首一月令運得二石者，以一石入官，一石入己。次月令運得者俱入己。又次月搬運不及，縱火并積草焚之，使虜無所得。此通州儲積已然之明患也。今通州至京師不過五十里，其河道經元郭守敬修濬，今閘壩具存。我太宗皇帝時嘗設置防守，欲興復之，未遑也。又臣早

歲嘗讀成化八年會試策內有云京城至通州地形高下纔五十尺以五十里之遠近攤五十尺之高低何所不可苟有任事之人有見遠之晝濬甕山濼以蓄西山諸水引神山泉以合下流之歸迂回以順其地形因時以謹其濬治一勞而永佚暫費而大蠲未有不可也可見當時經國大臣亦論及此成化十二年平江伯陳銳建議開修此河　憲宗皇帝命戶部侍郎翁世資工部侍郎王詔督理而河道開通運船俱會至京城外大通橋矣適京師有黑眚之異而權

豪射車輛之利者。乃鼓動浮言。以爲開河所致。因復
阻欲澁者恨之。今聖明爲國家深長之慮。復欲開修
此河。以臣愚論之。因仍舊道。不甚費事。況一舟之運
約當十車每年運船已到。則令剝運新糧入京。如此
庶儲積盡在京師。而根本充實永無意外之患矣。此
惠通河之開修。誠不可已者也桂蕚所論欲開三里
河事宜。亦莫非爲國之心。但開修惠通河。則事省而
見効易。開修三里河。則費廣而見効難。非直有地理
之忌而已。臣與蕚已面論之。蕚云。采諸人言。蓋將以

備裁擇非敢必於行也惟聖明諒之

應制陳言　擇任閣臣

臣伏讀聖諭朕思民間疾苦情狀或未盡知則匹夫匹婦猶有不被其澤於此見我　皇上眞存心天下加志窮民者也夫有君有臣然後政舉今上有是君臣恐下無是臣也昔伊尹以天下爲已任思天下之民匹夫匹婦有不被堯舜之澤者若已推而納之溝

文忠何有宰相識度其在黃閣清節絕人亦不

中惟成湯能用伊尹故伊尹能相成湯夫人君以論

愧其所言

相爲職宰相以正君爲功伊尹不可得而見矣唐楊

緯清儉簡素代宗相之。制下之日。朝野相賀。郭子儀方宴客。聞之。減坐中聲樂五分之四。京兆尹黎幹騶從甚盛。即日聞之。止存十騎。中丞崔寛第舍宏侈。亟毀之。宋秦檜陰險深阻。誣陷善類。結納內侍。伺上動靜。高宗相之。祖父孫三世皆領史職。開門受賂。富敵于國。外國珍寶。死猶及門。一時忠臣良將。誅鋤略盡。其頑鈍無恥者。率為之用。卒致夷狄內橫。禍延國祚。二宗任相得失。明驗如此。況 皇上有堯舜知人之明。而欲民被堯舜之澤者乎。我 太祖高皇帝懲前

代宰相專權不復設立而今之內閣猶其職也皇上責以調元贊化可謂得任輔相之道矣臣不知其宜何如爲人也今之部院諸臣有志者難行無志者聽令是部院乃爲內閣之府庫矣今之監司苞苴公行稱爲常例簠簋不飭恬然成風是監司又爲部院之府庫矣撫字心勞指爲拙政善事上官率與薦名是郡縣又爲監司之府庫矣司馬光曰天之生財止有此數不在官則在民今在官者恆多矣如之何民不窮且盜也夫人君之尊如天明日月也威雷霆也

近者　皇上畏天修省，責臣下自陳，待命之日，莫不震疊。既而無毀無譽，黜陟不聞，旅進旅退，幽明無別。臣恐上下雷同，非國家之福也。孔子曰：事君敬其事而後其食。今之事君者，其不為宮室之美、妻妾之奉者鮮矣。夫營巢養子，禽獸猶然，不敬君事，何以別乎。孟軻氏告齊君曰：王欲行王政，則盍反其本矣。臣切惟　皇上宣德流化，必自近始，近必自内閣始。天人君用人，固未嘗借才於異代者也。今内閣擇其人焉，責之以擇九卿，九卿擇其人焉，各責之以擇監司，監

司擇其人焉。各責之以擇守令。守令親民者也。守令得人。斯匹夫匹婦莫不被其澤矣。不然則上下交征。僭越在位。皇上雖有憂民之心。而澤民之政。率爲遏絕。如之何其可也。秦誓曰。若有一个臣。斷斷兮無他技。其心休休焉。其如有容焉。人之有技。若己有之。人之彥聖。其心好之。不啻若自其口出。寔能容之。以能保我子孫黎民。尚亦有利哉。人之有技。媢疾以惡之。人之彥聖。而違之俾不通。寔不能容。以不能保我子孫黎民。亦曰殆哉。惟仁人放流之。屏諸四夷。不與

同中國此謂惟仁人為能愛人能惡人見賢而不能舉舉而不能先慢也見不賢而不能退退而不能遠過也此平天下之要道也惟　皇上能行之也臣敢執此以告。

論館選巡撫兵備守令　用人

臣聞知人則哲惟帝其難之伏承聖諭謂昨卿云翰林須選一番好者補任朕念深宮所居何由得知其賢否不肖須卿密預告朕疏名以聞方可簡授臣嘗聞胡世寧為兵部侍郎時上議云翰林春坊等官清

此[illegible]六大弊痛

要之職國初多用徵聘隱逸之士永樂宣德正統以來如楊士奇張洪由王府審理教授黃淮劉鉉張益由中書舍人鄒濟陳仲完由教職儲懋王洪陳山由給事中劉球李時勉陳敬宗由主事胡儼由知縣蕭顯由行人于徵由御史各陞翰林春坊等職是皆惟才所宜不拘內外所以得人近年拘定庶吉士及進士第一甲素稱閣下門生者方得選授天下不無遺才合宜遵復舊制不拘內外即官職事但有文學才行出衆者許大臣言官論薦內閣吏部召試此官庶

幾得人而可備卿輔之望矣。臣切惟今日翰林春坊等官，俱以締黨忘君爲心，雖稍有文才者，亦終不足賴。皇上令其一切外補，要地誠得一清然非眞得文行器識遠過此輩者充補，其何以備今日講學，儲他日卿輔也。當必惟才所宜，不拘內外，如胡世寧所議，則得人矣。今臣之所知者雖有數人，然見奉明旨，着吏部會同禮部都察院精選，臣當會桂蕚胡世寧等，密加審擇，必皆眞知其人可用，然後敢疏名上請。如未遽盡得其人，且先擇補數員，後以次擇補，宜無

不可。孟軻氏曰、國君進賢、如不得已言愼之至耳、况此官選擇、尤當加愼者也、又承聖諭謂今所用人在內似可、而在外巡撫者乃重任也、其尤重者兩廣湖廣西邊之地乃緊要也、用當此任者、須要好官以保吾民、臣又嘗聞胡世寧議云、遼東薊州宣府大同山西延綏寧夏甘肅陝西四川貴州雲南兩廣鄖陽南贛保定河南山東湖廣江西淮鳳蘇松各邊腹巡撫并巡視河道都御史共二十三員、此等官最要得人。最宜久任。如宣德正統景泰年間、各邊巡撫有只用

寺丞等官領勑行事。不必官大。又如周忱在蘇松。自侍郎陞尚書。凡二十二年。王翺在遼東。自僉都歷陞副都右都左都。凡十有一年。于謙在河南山西一十八年。陳鎰在陝西亦十餘年。是皆事久功成。保濟得地方生民。爲朝廷分憂。今此等官。宜於兩京各寺卿少卿大理寺丞年深出衆給事中御史郎中在外左右布政使按察使左右叅政年深兵備副使上等知府內推陞。原職高者陞副都。原職卑者陞僉都。十分資淺者。陞署職。令其領勑一般行事。其有在邊不諳

此得不少用人之意

軍旅而善理民事者改任腹裏不爲貶抑年深有勞
者就彼僉都陞副都副都陞右都常管此方十分年
深勞著者就陞部院掌印如正統天順年間金濂年
富皆自副都陞戶部尚書不爲躐等葢先必如此廣
推方能得人後必如此重擢方能久任久任方能修
葺得邊疆完固撫治得百姓安樂以爲　國家久安
長治之計又云各處緊要兵備官俱要於資淺人員
內推舉其才力相應者先陞僉事後加副使常管此
方其任內事務不許他官攙越如兵備官所管有司

巡捕并衞所官有犯。撫按衙門俱要就委其提問。不許改委他官。以致權柄不一。事體難行。兵備必須兼理本道分巡。以便行事。久任專制。方可責其成功。十分年勞深著者。推陞各邊巡撫。其餘照常遷轉。才力不稱者。就行改調。臣切惟西北沿邊防備多在巡撫官。東南防備多在兵備官。若不久任。則居此官者。日望陞遷。如同傳舍。吏不知畏。民不知懷。則何益哉。近年巡撫之官。止爲各處布政使按察使府尹等官遞遷之路。如劉文莊嘉靖三年六月內。由河南布政使

陞副都御史、巡撫雲南、尚未到任、本年八月內又改河南巡撫、尋又改回本院管事。王軏嘉靖三年六月內由、順天府尹、陞副都御史巡撫四川、到任未及數月、四年八月內、又陞工部侍郎、何詔由福建布政使嘉靖四年六月內陞副都御史巡撫保定地方、六年五月內又陞工部侍郎、黃衷由雲南布政使、嘉靖三年八月內陞副都御史巡撫雲南、本年十二月又改湖廣巡撫、尋陞工部侍郎、至於兵備官、亦多如此、難以悉舉、夫一官而連年陞遷。一人而數處更易。責其

能完固邊防撫安百姓決未之有也乞勅吏部會同戶兵二部將巡撫及兵備官如胡世寧所議通行選擇推補然後責之久任則得人矣又承聖諭謂牧民最親於治民今天下之民有未安者亦或風俗薄惡禮教不明所以前日桂萼言之此風俗不美固是朕德化未行所致而前旨已着行萼所條列恐所在官司不肯遵奉輕視為常不但治化不臻抑且朝廷旨意徒勞筆劄耳今當何處以安我 祖宗之赤子特與卿計可詳具聞之臣又嘗閱胡世寧議云知府知

州知縣皆親民之官。使非其人。則上司雖有好官。行得好事。不能實到百姓。所以自古國家愼重此職。國初取中進士。俱選縣官。徵至賢才。多選守令。正統以來。知府俱責大臣保舉。知州知縣。另委吏部揀選。所以得人。且又立爲定制。知府知州見上司。不行跪禮。以重其職。其久任卓異者。不次超擢。如何文淵由知府即陞侍郎。胡儼由知縣即陞檢討。所以人多樂爲此官。弘治初年。又責其備荒積穀多少以爲殿最。所以民受實惠。固得邦本。如此久長。正德以來。此官不

重輕選驟陞下焉者惟圖取覓錢物以防速退上焉
者惟事奉承取名以求早陞皆不肯盡心民事以數
民窮財盡一遇凶荒多致餓死今宜遵復先朝舊規
知府令在京堂上官於京官七品以上官內在外五
品以上官內保舉在外撫按及布按二司掌印官於
叅議僉事同知知州內保舉其知州知縣俱聽吏部
預行揀選仍責撫巡布按二司於府通判推官州同
知縣內保舉堪任知州之人州判官縣丞主簿儒學
教職司府衛首領官內保舉堪任知縣之人俱必其

有愛民之誠，有守己之操，有處事之才，三者俱備而後可任此職。後有不稱，舉主連坐。誤舉者先能自首則免。到任之後，察其奉公守廉，而不盡心民事，才力不稱者，改任品級相應職事。貪酷罷軟者，即時罷黜。其稱職者，留以久任。知府九年以上者，即陞四品京堂，并布按二司長官；次者照常陞參政、副使等職。知州九年上者，即陞參議、知府、郎中、僉事；次者照常陞員外、府同知、運同等官。知縣上者三年行取到京，考其文學德行出衆者，選入翰林；忠直剛正識治體者

選爲科道才識明敏者分任部寺屬官其有深得民心願留久任者超擢府州正職次者九年六年照常遷轉如此選任方得民受實惠地方如遇凶荒盜賊可保無虞矣臣切惟守令之官例必於三年朝覲考察乃加進退夫搭𣏌在位殘害百姓雖一日有難容者可待三年乎歐陽修曰牧羊去其狠未爲不仁人此意可推也然自古中世君臣多是優柔太過遂至法弛而人玩奸生而盜起此臣愚所爲慮者非一日矣今　皇上念及于此誠爲中興之至要也然亦只

在選擇守令而已。守令得人，則奉公守法。　皇上德澤，必能下究無阻隔矣。乞勅吏部叅酌胡世寧所議，即將府州縣正官通行查選，必得其人，然後可責之久任，而僚屬有所視効矣。至於令行禁止，尤在都察院而已。夫都察院所以掌法於內者也，巡撫巡按所以布法於外者也。今胡世寧掌都察院事，庶為得人。然臣猶恐其年力向衰，伏乞　皇上嚴旨獎厲，使憲綱之地，無或少弛。昔唐韋思謙為御史大夫，見王公未嘗屈，嘗曰：耳目官固當特立，鵰鶚鷹鸇，豈衆禽之

倘乎。宋杜衍爲御史中丞宰相而下畏之曰不肯以恩意假人者也國朝顧佐爲都御史在朝大臣有貪墨不法許穿緋衣當御前面加糾舉就行拏問故都御史凡衣緋入朝之日必有糾舉大臣莫不股慄今此職不舉故大臣無忌憚朝多貪墨如之何民不窮且盜也故掌院官必在得人始能倡率撫巡揚厲百司其守令等官一有慢令害民者撫巡官即按之無貸撫巡官一有不奉法者掌院官即按之無貸則法無往不行矣凡此皆　祖宗致治良法特廢墜耳信

能講而行之。皇上復何慮　旨命徒勞筆札復何慮　祖宗赤子有未安耶惟聖明采納焉

重制誥疏　重制誥

臣竊惟制誥者王言也知制誥者臣職也知制誥而使王言不重則不得其職矣臣按國初以來成化以前制誥之體猶爲近古明敍履歷宣服事功其於本身者不過百餘字其覃恩祖父母父母幷妻室者不過六七十字言之者無費辭受之者無媿色近來俗習干求文尚誇大藻情飾僞張百成千至有子孫譜

永陵當國時亦有此議

其祖父母父母誥勅莫自知其所以然者卒使爲乘之尊下與匹夫匹婦之賤良可惜也孔子曰天下有道則行有枝葉天下無道則辭有枝葉今當聖明之世可使制誥之文爲枝葉之辭哉伏乞勅下內閣自今以後凡爲誥勅必須復古崇實一切枝葉浮誇之辭盡行刪去庶王言重而人知所勸矣

請平潞州議　平潞州獻

臣昨承聖諭欲擊回潞州討賊之兵更易巡撫官着用心設法撫勦或待其自定夫更易巡撫官設法撫

勑仰見聖謨之所在矣如掣回兵馬或待其自定非愚慮所能及者臣昨因同官臣一淸具疏所見既同已附名回奏矣及退思省益加悚懼夫自古帝王雖神武不殺未有不誅天下之亂賊者也亂賊不誅未有能安天下之民者也孟子稱文王一怒而安天下之民武王亦一怒而安天下之民今我 皇上一怒而安天下之民以大振中興之業此其機也夫朝廷紀綱本不失也而失之有漸 祖宗國勢本不弱也而弱之有由昔唐吳元濟反於淮西憲宗命諸將討

之元濟求救於逆黨王承宗李師道二人數上表請赦元濟不從已而王師無功乃遣中丞裴度詣行營宣慰度還言淮西必可取知制誥韓愈言淮西三小州殘弊困劇之餘而當天下之全力其破敗可立而待然所未可知者在陛下斷與不斷爾李師道夜遣賊徒擊殺度不得或請罷度官以安賊黨憲宗怒曰若罷度官是奸謀得成朝廷無復綱紀吾用度一人足破二賊度言淮西腹心之疾不得不除且朝廷業已討之兩河藩鎮跋扈者將視此為高下不可中止

憲宗以爲然、悉以用兵事委度討賊。已而高霞寓戰敗、中外駭愕、宰相入見、爭勸罷兵、憲宗曰、勝負兵家之常、豈得以一將失利、遽議罷兵、於是獨用裴度之言、言罷兵者亦稍息矣、諸軍討淮西四年不克、饋運疲敝、民至有以驢耕者、憲宗亦病之、以問宰相李逢吉等、競言師老財竭、意欲罷兵、裴度獨無言、憲宗問之、對曰、臣請自往督戰、誓不與此賊俱生、臣觀元濟勢實窘蹙、但諸將心不一。不併力迫之、故未降耳、若臣自詣行營、諸將恐臣奪其功、必爭進破賊矣、憲宗

悅度將行言於憲宗曰臣若滅賊則朝天有期賊在則歸闕無日憲宗爲之流涕已而淮西果平李師道憂懼不知所爲遣使奉表獻沂密海三州布衣柏耆以策干韓愈曰吳元濟旣就擒王承宗破膽矣願得奉丞相書往說之可不煩兵而服愈白度爲書遣之承宗懼請以二子爲質及獻德棣二州臣竊惟唐之有吳元濟不啻今日之有陳卿也裴度謂淮西腹心之疾不可不除猶今日潞城爲京輔近地不可容亂賊所據也其謂兩河藩鎮𧹞扈者將視淮西爲高下

猶今日各處强獷之徒或視潞城爲高下也其謂朝廷業已討之不可中止猶今日朝廷出兵討賊已有成命不可中止也彼謂師老財竭欲請罷兵猶今日之有欲爲罷兵之言而今日廷臣則未聞爲此言者柏耆以策說承宗而使之歸命猶今日用李克巳之說也唐則元惡就擒柏耆猶挾天威以收餘黨今日乃

亂賊不討則彰尤者衆羣攻蕩而降之後

不仗兵力而欲使一介請生行其說於大憝其不知

不可以爲訓

事勢也甚矣臣嘗謂李克巳之策縱使有濟亦非帝王萬全之道蓋堂堂天朝不興問罪之師而乃使

小夫為鬼域以制亂賊豈為謀之善哉書曰事不師古以克永世匪說攸聞臣愚不知古也第朝廷綱紀不可不措國威不可不振往者大同之變朝廷姑息（大同之事亦失在于撫之太輕故復有潞中之變）竟莫之懲至今強猾不逞者動以藉口今潞城之亂又不問罪惟務招撫則小人之不逞者又以藉口國典不明盜風滋長臣實憂之切惟今之潞城一隅之地而當三省之全力其破敗亦有可立而待者倘蒙聖斷駐兵征勦平此一方則威行於緣邊風聞於天下而無敢有不逞者猶王承宗李師道之歸命於憲

宗也。或以廣西可撫。而潞城獨不可撫何也。夫興師問罪。猶用藥治病。隨變而通之也。廣西夷寇。未嘗抗拒官兵。且元惡已殲。其下人可以撫納。潞城中國之寇。魁首尚在。殺軍官三四十員。屠戮生靈無算。誠不可不誅。此其所以異也。夫裴度以獨見而成平淮西之謀。憲宗以獨斷而成平淮西之功。臣之知能萬不逮度。而區區愚衷。所以爲國盡謀者。竊願效焉。伏惟皇上允文允武之德。邁古帝王。又非唐憲宗可比。夫豈斷有不足者哉。必不然矣。韓愈爲平淮西碑詩曰

淮蔡爲亂、天子伐之、既伐而飢、天子活之、始議伐蔡、卿士莫隨、既伐四年、小大並疑、不赦不疑、由天子明凡此蔡功、惟斷乃成、既定淮蔡、四夷畢來、遂開明堂坐以致之、臣敬爲　皇上頌焉、惟聖明俯賜裁察、

病痊陳奏用人　求才

臣位重莫勝、分宜求退、伏荷聖慈勉留懇至、不勝感泣、夫聞人言而昧於求去、不智、承君命而忍於必去、不仁、茲病當少間、黽勉從事、然有欲言而未盡者、敢復爲　皇上陳之、幸垂覽焉、臣欽奉聖訓云、卿性資

剛速或傷於過宜思所以濟者以協恭輔朕賛理化機臣竊思太剛則折宜濟以柔欲速不達宜濟以緩仰惟 皇上建中和之極斂錫厥福况臣在左右之列敢不日加佩服者乎抑稽之書曰同寅協恭和衷哉蔡沈爲之說曰君臣當同其寅畏協其恭敬茲聖訓復示臣等當同其寅畏協其恭敬君治之師敎之保愛之至千古所未見也但今人惟知協同之謂和衷而未明寅恭二字之義仲尼曰畏天命畏大人畏聖人之言寅畏之謂也孟軻氏曰責難於君謂之恭

陳善閉邪謂之敬、故寅可同也、非寅不可同也、恭可協也。非恭不可協也、故寅而同恭而協謂之和、非寅而同非恭而協謂之同可也。謂之和不可也、仲尼曰君子和而不同。小人同而不和、春秋傳曰、和如羹焉、酸苦以劑其味、君子食之以平其心、同如水焉、若以水濟水、誰能食之、觀和同之辯、則可以知同寅協恭之義、言事君之道矣、昔齊景公田、招虞人以旌、虞人以非所招不往也、將殺之、仲尼韙之曰、志士不忘在溝壑、勇士不忘喪其元、古之虞人能爲不同如此、今

之士大夫不能然者何也古者教化行而習俗美故雖虞人能之今者教化不行而習俗不美故雖士大夫有不能也古者日宣三德浚明有家日嚴祗敬六德亮采有邦九德咸事俊乂在官當是時位必稱其德之大小故不患無位患所以立故有士讓爲大夫大夫讓爲卿也後世資格之說行而位不稱其德之大小無問能否選滿則注限年躡級毋得踰越非負譴者皆有升無降其庸愚沉滯者皆喜謂之聖書遷今爲甚夫資格可以待庸流不可以待才俊今之名

爲才俊者。卒多庸流。較祿俸爲深淺。挑歲月以要求。循列卿位。所無負譴。故軟熟之習成。而平生之志喪無幾矣。欲求人才之逮于古也。不亦難乎。夫爵祿者天下之砥石。人君所以厲世摩鈍也。然欲教化行而習俗美。非 皇上大有以鼓舞之振作之。未見其可也。漢劉梁曰。得由和興。失由同起。今在朝臣工。位高

永嘉實有求治之志與肅帝保

者自知年數不足。則曰他日利害吾不及見也。位卑

位者自測

者自知資望未及。則曰今日謀議吾不得預也。故一切悠緩悅從。務相爲雷同。旅進旅退。無毀無譽。國家

無事之日夫既已如此矣有事之日將如之何夫有堯舜禹湯文武之為君必有臯陶伊傅周召之為臣

皇上英明邁古仁義中正堯舜禹湯文武之君也但有君無臣為可嘆耳唐虞三代之臣不可得而見矣今求之於其下有同心輔政如漢之丙吉魏相者乎有謀斷相資如唐之房玄齡杜如晦者乎有正色立朝如宋之王曾不動聲色措天下於泰山之安如韓琦者乎有則

皇上宜必知之矣雖然自古至今未嘗借才於異代求之不可不廣知之不可不預苟得

其人。雖使卑、踰尊可也。疏踰戚可也。　皇上若獨求

（誰肯爲人主言此耶。可感可嘆）

之於今所知之臣。恐亦狹矣。昔唐顏眞卿爲平原太守。能急祿山之變。玄宗曰。朕不識顏眞卿作何狀。乃能如是。使玄宗預知之。以待李林甫者待眞卿。則唐可常保開元之盛。豈復有天寶之變耶。夫知人則哲。惟帝其難。宋儒朱熹嘗推易陰陽剛柔之義以爲觀人之法。曰凡其光明正大。疏暢洞達。如青天白日。如高山大川。如雷霆之爲威。而雨露之爲澤。如龍虎之爲猛。而麟鳳之爲祥。磊磊落落。無纖芥可疑者。必君

子也。而其依阿洪泥、回互隱伏。糾結如蛇蚓。瑣細如蟣蝨。如鬼蜮狐蠱。如盜賊詛呪。閃倏狡獪。不可方物者。必小人也。觀人之法。莫切於此。臣旣嘗爲　皇上陳之矣。孟軻氏曰、賢者在位、能者在職、國家閒暇、及是時、明其政刑、詩云迨天之未陰雨、徹彼桑土、綢繆牖戶、今此下民、或敢侮予、孔子曰、爲此詩者、其知道乎、能治其國家、誰敢侮之、孔孟之言。眞萬世久安常治之策也。伏惟聖明加之意焉。

請議處內閣官　閣臣

茲者內閣員缺臣已上請簡命修行足以報主道義可以服人者以為首臣以表百僚實以內閣之官居密勿之地任代言之責有難勝任故也臣連日思惟又有不能自已於言者敢復冒昧上請惟聖明垂察焉臣伏讀　聖訓內一欵云自古三公論道六卿分職並不曾設立丞相自秦始立丞相不旋踵而亡漢唐宋因之雖有賢相然其間所用者多有小人專權亂政今我　朝罷丞相設五府六部都察院通政司大理寺等衙門分理天下庶務彼此頡頏不敢相壓

事皆朝廷總之所以穩當至　太宗皇帝始設內閣

臣謹按　太宗皇帝實錄永樂二年九月　上御右順門召翰林院學士解縉侍讀黃淮胡廣胡儼侍講楊榮楊士奇金幼孜諭之曰朕即位以來爾七人朝夕相與共事鮮離左右朕嘉爾等恭慎不懈故在宮中亦屢言之然恆情保初易保終難朕固當存於心爾等亦宜謹始如終庶幾君臣保全之美縉等叩首言　陛下不以臣等淺陋過垂信任敢不勉勵圖報

上喜皆賜五品公服按此　太宗皇帝時內閣止設

翰林學士及講讀編修等官，備顧問而已。及　宣宗皇帝朝，楊榮、楊士奇等始專任之，有代言擬旨之責。其官漸加至尚書師保，後不復變也。夫內閣有聲者稱三楊而已。後楊榮孫楊因坐事抄沒，家貲鉅萬。況其他乎。故內閣設官　太宗之時用之，固未嘗不善。及夫加以代言擬旨之責，且任使多非其人，遂至犯贓壞事。臣歷數從來內閣之官，鮮有能善終者。蓋密勿之地，易生嫌疑；代言之責，易招議論。甚非君臣相保之道也。古人謂人君勞于求賢，而逸於得人。苟所

得非其人焉反致君勞而實無益於國矣臣切惟人
君之德莫大於仁明武仰惟　皇上聖神邁古帝王
三者之德無一不備誠無假於代言之官者也伏乞
懼念　祖宗之制宜有所處或下廷臣集議以建國
家久安長治之策以全君臣始終相保之道臣不勝
恐懼願望之至

皇明經世文編卷之終